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謝明杰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471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miky00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駱嘉鵬教授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0003723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密（本件至100年10月31日解密）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茲聘請 臺端擔任本縣「100年度語文競賽—縣決賽」評審委員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競賽時間：100年10月8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一）請演說及朗讀評審委員於比賽當天上午8時到達，參加評審會議（2樓視聽教室）。

（二）字音字形評審請於上午9時到達。

（三）作文評審請於上午11時到達。

（四）寫字評審請於上午11時30分到達。

二、競賽地點：桃園縣中壢市興國國小（地址：桃園縣中壢市元化路二段62號；電話：03-4258158）。

三、評審相關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評審報到地點：興國國小2樓視聽教室。

（二）請自行開車前往之評審將「校園停車證」置於車內明顯處，以利辨識。

（三）該校周邊交通壅塞，請委員提早出發。

四、檢附賽程表、交通路線圖、收文回條、校園停車證等資料。

五、同意活動期間以公假登記，請持本文向所屬學校登記。

正本：駱嘉鵬教授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

縣長 吳志揚 出國

副縣長 黃宏斌 代行